

因應新冠肺炎政府各項紓困方案總整理

【餐飲**企業**適用方案】

★【充電再出發訓練計畫】-勞動部

對 象：勞工與受僱用之事業單位達成協議，同意減少正常工時達每 2 週 16 小時以上之事業單位及勞工。

計畫內容：請點下面連結

https://www.wda.gov.tw/News_Content.aspx?n=C3D5B0EEB25C0694&sms=6CA2172C29FEDCE9&s=4190BC641A17F27C

申請聯繫窗口：02-89956399：黃先生，分機 1306

★【安心就業計畫】-勞動部

對 象：政府提供部分薪資差額補貼予雇主實施減班休息之勞工，以協助穩定就業。

計畫內容：請點下面連結

<https://www.wda.gov.tw/cp.aspx?n=A25A31DE8D66F1C6&s=C854C291571A68B5>

申請聯繫窗口：02-89956399#1426~1430 勞動力發展署。

★【員工薪資 / 營運基金補貼】-經濟部

補助對象：減收減少 5 成的艱困企業，以內需型的商業服務業並且具有稅籍登記就能符合。雇主未裁員、未施實減薪、而減薪未超過員工薪資 2 成以上的企業雇主。

計畫內容：請點下面連結 <https://csm-subsidy.cdri.org.tw>

申請聯繫窗口：02-7716-9888 或 撥打 1988

★【餐飲業上架外送服務】-經濟部

對象：餐飲業者。上架外送服務每家補助上限 1.5 萬元，預估補助 1.1 萬家業者。

計畫內容：請點下面連結 <http://servicesupport.tw/Delivery/zh-tw/post/contents/1040>

申請聯繫窗口：可至 02-26985810、02-26985809 查詢。

★【水電費減免】-經濟部

對象：營收減少 15-49%或減少逾 50 % 的企業，分級減免。

申請期限：適用期間自 109 年 3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9 月 30 日止。

申請聯繫窗口：企業可逕洽 1910(台電)與 1911(台水)專線。

因應新冠肺炎政府各項紓困方案總整理

【餐飲業勞工個人適用方案】

★【自營作業者或無一定雇主之勞工生活補貼】-勞動部

對 象：109 年 3 月 31 日前已在職業工會參加勞保、目前仍在保中，投保薪資等級

2 萬 4000 元（含）以下且 107 年度所得稅在 408000 元以下之勞工。

補助內容：每月補助 1 萬元，總共發 3 個月（一次發）。

申請方式：向所屬投保之職業工會提出申請，經主管機關審核後，匯款至個人帳戶。

請點下面連結 <https://www.wda.gov.tw/cp.aspx?n=671AA4E12FCFB662#block>

★【勞工低利紓困貸款】-勞動部

對 象：勞工紓困貸款之貸款對象為受疫情影響之勞工，沒有限制一定要投保勞工保

險。沒有參加勞保者，有工作事實（工作收入）也可以申請。

補助內容：因應疫情所開辦之勞工紓困貸款，政府提供第 1 年利息補貼，以協助國人度

過此波疫情之衝擊。

申請方式：向各承貸金融機構（公、民營銀行暨所屬分行或信用合作社）申請，承貸銀

行名單請至「諮詢窗口」查詢。

請點下面連結 <https://www.wda.gov.tw/cp.aspx?n=BE047C8B0FA72893#block>

★【小規模營業人簡易申貸】-中央銀行

對 象：有稅籍登記，且每月銷售額未達 20 萬元者。

計畫內容：請點下面連結

<https://www.landbank.com.tw/Category/Items/%E5%A4%AE%E8%A1%8C%E7%B4%93%E5%9B%B0%E6%96%B9%E6%A1%88>

申請聯繫窗口：請上連結網站搜尋適合之銀行洽詢。

★【急難紓困金】-衛福部

對 象：有以下條件之一，而且家戶(收入+存款)除以(全家人口)未達當地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 1.5 倍者，則符合申請資格：

- 1.戶內人口因武漢肺炎死亡，無力殮葬者
- 2.遭暫停營業之失業員工(無法依稅籍資料予以產業紓困者)，致生活陷困者
- 3.無勞保投保，且生活陷困之自營作業者(無法予薪資補助致影響生計者)

4.經各級衛生主管機關認定應接受居家隔離(或檢疫)、集中隔離(或檢疫)者，及為照顧生活不能自理之受隔離(檢疫)者，而請假或無法從事工作之家屬，致生活陷困者。

計畫內容：請點下面連結

<https://www.mohw.gov.tw/cp-16-52912-1.html>

<https://topics.mohw.gov.tw/COVID19/cp-4720-52927-205.html>

申請聯繫窗口：請洽各區區公所。

★【安心即時上工計畫】-勞動部

請點下面連結 <https://www.wda.gov.tw/cp.aspx?n=34D693182716CD30#block>